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扶绥县自然资源局的扶绥县自然资源局关于聘请第三方开展2020年度第四季度卫片执法补充图斑外业核查及相关工作（项目编号：CZZC2021-C3-210092-GXGX）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扶绥县自然资源局关于聘请第三方开展2020年度第四季度卫片执法补充图斑外业核查及相关工作，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广西遥感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272.0373万元，资产总额为766.040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遥感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10月10日

